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技佐 黃韻璇
電話：03-3322101#5225
電子信箱：1002216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（以上均
含傳單1份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2000071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工業區)案」暨「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細部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工業區及停車場用地)案」計畫書、圖各1份及公告1份，請貴公所轉請有關里辦公室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自民國112年1月16日起公告40日，並訂於112年2月2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假大溪區公所2樓2202會議室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場。
- 二、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宣傳單5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

副本：大溪復興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（以上均含傳單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（以上均含公告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（含公告2份，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）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國土計畫科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

市長張善政

親愛的市民：

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工業區)案暨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細部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工業區及停車場用地)案」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大溪區公所公開展覽 40 天，本案計畫書、圖將陳列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大溪區公所供民眾閱覽，敬請就近閱覽，相關計畫書、圖電子檔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「公展公告」下載 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>)。

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，並訂於 112 年 2 月 2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30 分假大溪區公所 2 樓 2202 會議室舉辦說明會，敬請踴躍參加。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，建議儘量利用網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相關資訊，並利用電話洽詢相關疑義。參加說明會者，請配合現場防疫措施如下：

1. 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者，禁止入場。
2. 入場須配合全程配戴口罩。
3. 配合其他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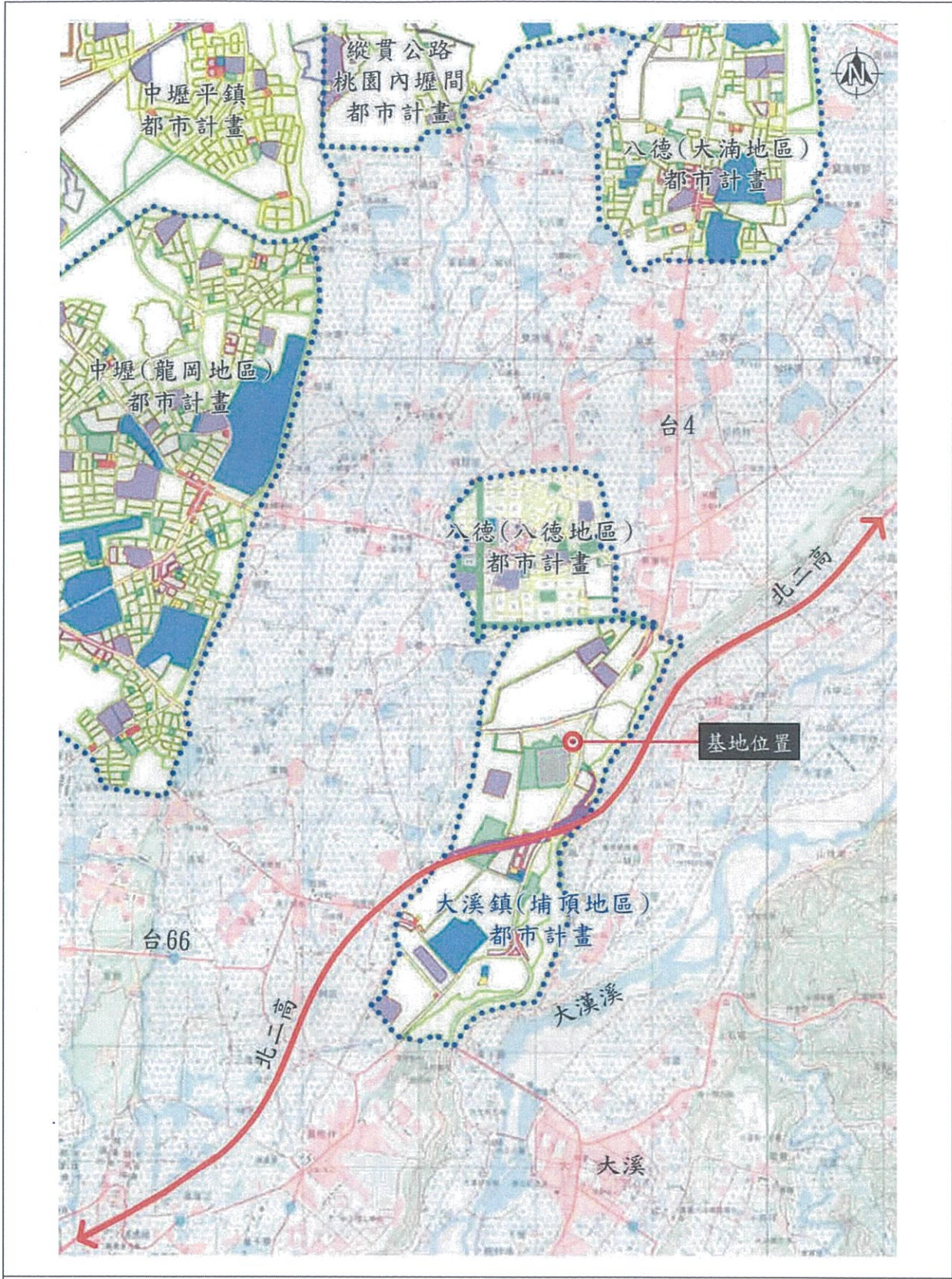
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，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大溪區公所提出(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索取，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)。如有疑義，歡迎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。(03-3322101#5225 黃小姐)

民國 112 年 1 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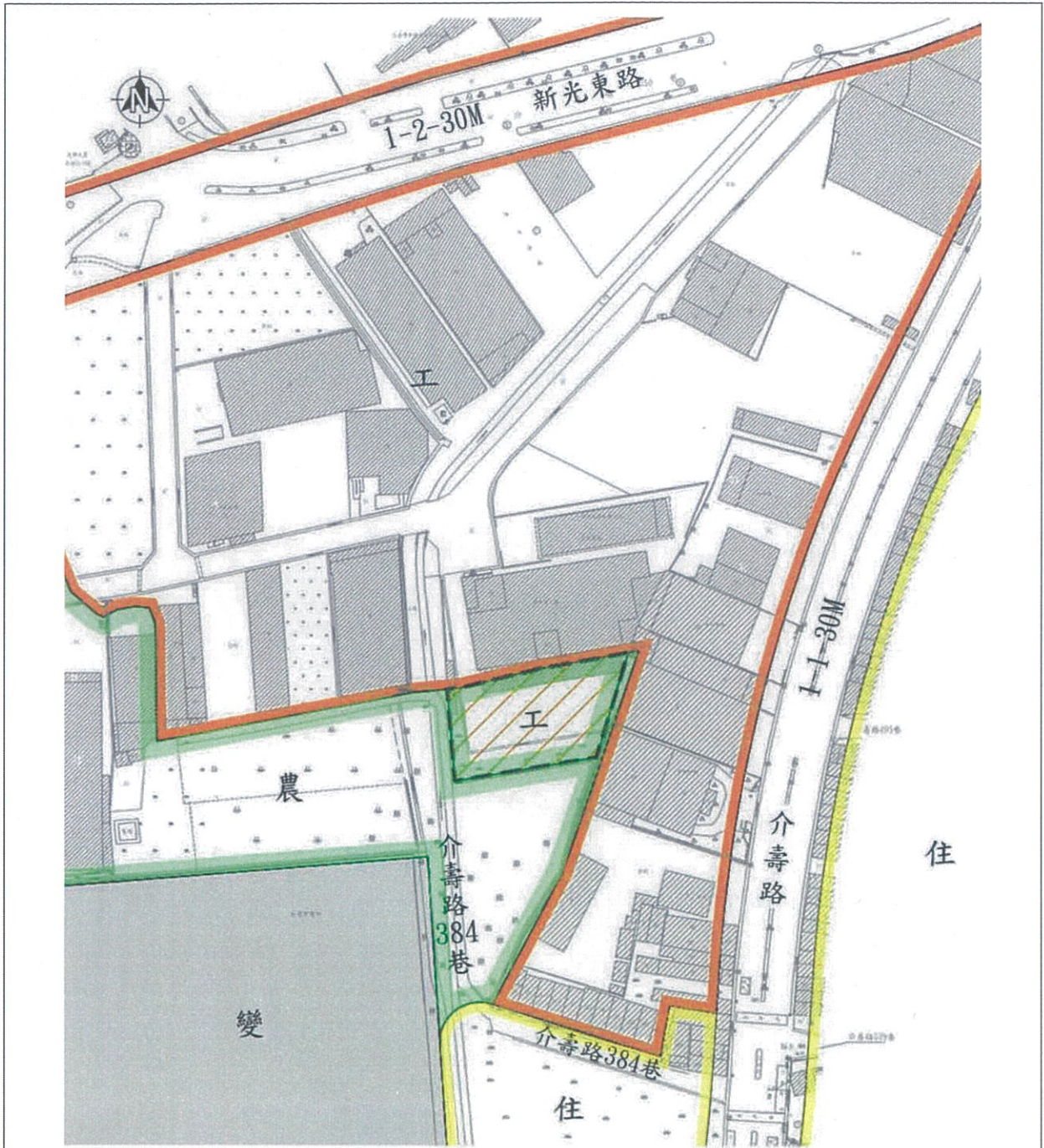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印製



本計畫公展草案內容及陳情意見表下載，請掃描左方 QRcode 或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，網址：<https://urdb.tycg.gov.tw/>。



本案變更位置示意圖



圖例

- | | | | |
|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住宅區 | 農業區 | 道路用地 | 變更農業區為工業區 |
| 工業區 | 變電所用地 | 計畫範圍 | |

註：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應以原計畫為準。

變更圖例

「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工業區)案」變更內容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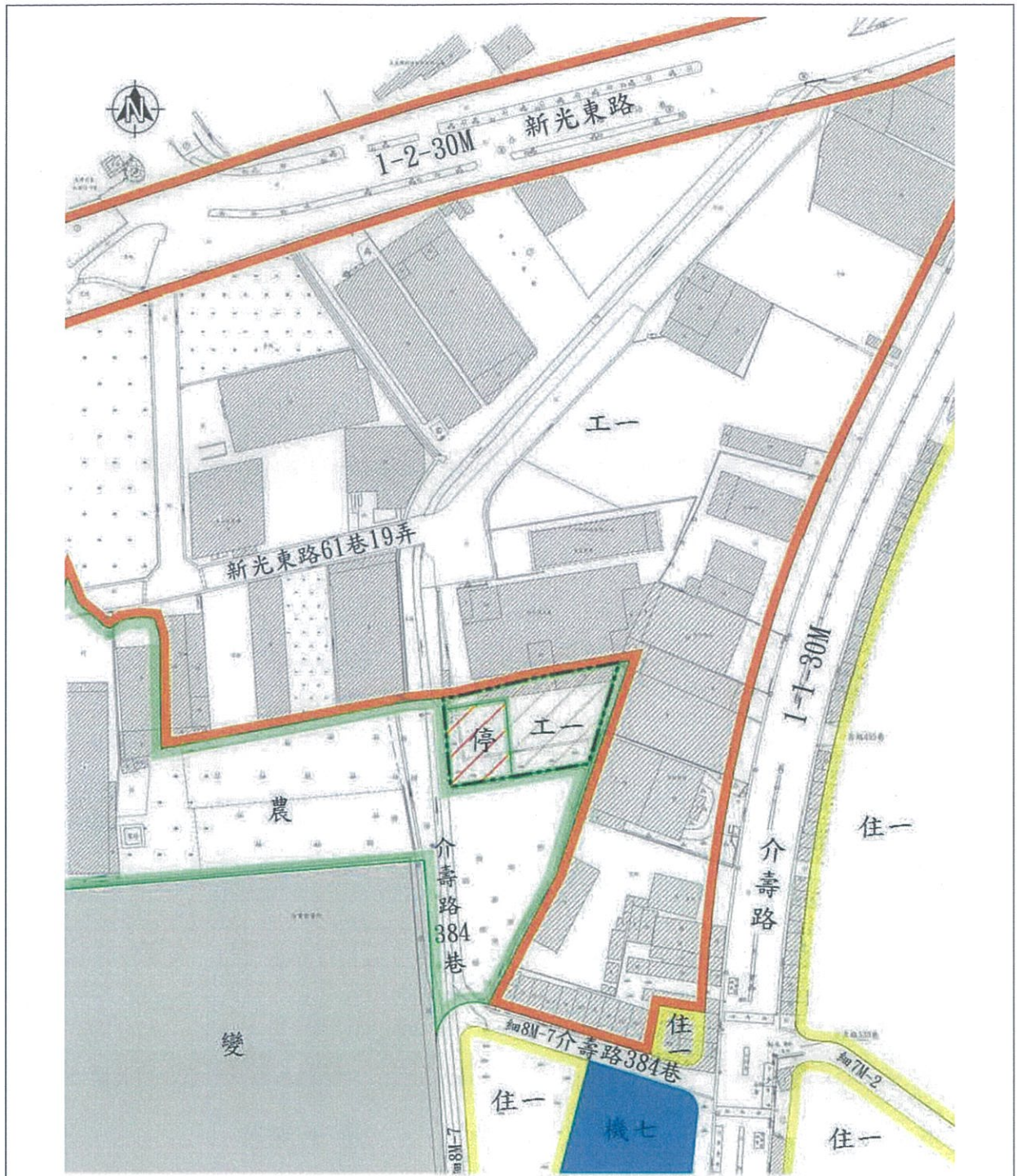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例

- | | |
|---|--|
|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 | 機 機關用地 |
| 工一 第一種工業區 | 變 變電所用地 |
| 農 農業區 | 道路用地 |

變更圖例

- | |
|--|
| 工一 變更農業區為第一種工業區 |
| 停 變更農業區為停車場用地 |
| 細部計畫範圍線 |

「變更大溪鎮(埔頂地區)細部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工業區及停車場用地)案」
變更內容示意圖